

廊坊市广阳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新联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n Liany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审计报告附送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三、审计报告附件

1. 新联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新联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3.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新联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location）：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兴福寺街道腊山河西路济南报业大厦B座11层
电话（tel）：0531-80995508 13606363080

审计报告

新联谊审字（2026）第100505号

廊坊市广阳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廊坊市广阳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阳舜丰村镇银行”）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阳舜丰村镇银行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阳舜丰村镇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阳舜丰村镇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阳舜丰村镇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阳舜丰村镇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广阳舜丰村镇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阳舜丰村镇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为《廊坊市广阳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新联谊审字（2026）第 100505 号）之签字盖章页）

新联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4 月 20 日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廊坊市广阳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附注七、（一）	58,865,305.57	73,755,168.54
存放同业款项	附注七、（二）	190,567,135.19	159,460,298.94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发放贷款和垫款	附注七、（三）	430,051,837.50	436,247,908.8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附注七、（四）	1,304,089.11	892,964.87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附注七、（五）		
无形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七、（六）	3,109,966.63	2,775,358.91
其他资产	附注七、（七）	7,224,759.16	4,209,782.93
资产总计		691,123,093.16	677,341,483.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廊坊市广阳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附注七、（八）	538,132,128.94	526,855,460.24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七、（九）	2,132,462.07	2,051,485.28
应交税费	附注七、（十）	720,733.05	914,373.91
应付利息			
预计负债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负债	附注七、（十一）	2,206,981.07	2,584,598.26
负债合计		543,192,305.13	532,405,917.69
股东权益：			
股本	附注七、（十二）	108,300,000.00	108,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附注七、（十三）	8,468,386.79	8,168,864.52
一般风险准备	附注七、（十四）	6,000,000.00	6,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附注七、（十五）	25,162,401.24	22,466,700.80
股东权益合计		147,930,788.03	144,935,565.3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691,123,093.16	677,341,483.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廊坊市广阳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1,326,095.58	21,263,105.08
（一）利息净收入	附注七、（十六）	20,915,081.24	21,070,003.05
利息收入	附注七、（十六）	34,973,489.25	35,709,503.62
利息支出	附注七、（十六）	14,058,408.01	14,639,500.57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附注七、（十七）	-101,829.84	-175,885.3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附注七、（十七）	6,816.91	4,402.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附注七、（十七）	108,646.75	180,287.35
（三）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四）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其他收入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附注七、（十八）	512,844.18	368,987.38
（七）其他收益			
二、营业支出		16,453,013.48	16,662,284.67
（一）税金及附加	附注七、（十九）	130,428.59	203,244.79
（二）业务及管理费	附注七、（二十）	12,354,940.46	12,859,039.88
（三）信用减值损失	附注七、（二十一）	3,967,644.43	3,600,000.00
（四）资产减值损失			
（五）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73,082.10	4,600,820.41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七、（二十二）	67,915.15	185,615.70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七、（二十三）		1,301,242.73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4,940,997.25	3,485,193.38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七、（二十四）	1,945,774.54	1,929,659.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5,222.71	1,555,534.1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5,222.71	1,555,534.1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7、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95,222.71	1,555,534.1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廊坊市广阳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5,650,031.80	22,343,418.90
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2,933,635.77	33,293,228.92
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157.95	276,483.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52,825.52	55,913,131.05
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712,653.47	29,973,475.63
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450,000.00	12,180,000.00
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273,775.75	1,088,036.61
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540,417.86	10,260,300.07
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29,523.68	6,339,845.81
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04,451.71	2,227,770.83
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8,790.24	6,592,382.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34,305.77	68,661,81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附注七、（二十五）	16,718,519.75	-12,748,680.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0,907.11	468,877.91
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0,907.11	468,877.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907.11	-468,877.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00,066.77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0,066.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0,066.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附注七、（二十六）	15,837,612.64	-17,417,624.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附注七、（二十六）	206,690,097.34	224,107,722.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附注七、（二十六）	222,527,709.98	206,690,097.3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廊坊市广阳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300,000.00				8,168,864.52	6,000,000.00	22,466,700.80	144,935,565.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8,300,000.00		-		8,168,864.52	6,000,000.00	22,466,700.80	144,935,565.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9,522.27		2,695,700.44	2,995,222.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95,222.71	2,995,222.7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9,522.27		-299,522.27	
1、提取盈余公积					299,522.27		-299,522.2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8,300,000.00				8,468,386.79	6,000,000.00	25,162,401.24	147,930,788.0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廊坊市广阳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300,000.00				8,013,311.10	6,000,000.00	23,232,720.03	145,546,031.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8,300,000.00		-		8,013,311.10	6,000,000.00	23,232,720.03	145,546,031.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5,553.42		-766,019.23	-610,465.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55,534.19	1,555,534.1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5,553.42		-2,321,553.42	-2,166,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55,553.42		-155,553.4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2,166,000.00	-2,166,000.0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8,300,000.00				8,168,864.52	6,000,000.00	22,466,700.80	144,935,565.3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廊坊市广阳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廊坊市广阳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村镇银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核准成立，核准号为《河北银监局关于筹建廊坊市广阳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冀银监准〔2014〕79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2017年5月根据文安志诚会计师事务所文志会事验〔2017〕第6号验资报告增资830.0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村镇银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830.00万元，股本为人民币10,830.00万元。其中：山东诸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3,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3.24%；其他法人股东7户，认缴出资3,9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6.01%；自然人股东认缴出资3,3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75%。2014年9月18日，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廊坊监管分局批准持有S0057H31310000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2025年1月17日，经廊坊市行政审批局核准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100030842773XP的营业执照。

本村镇银行住所：廊坊市广阳区解放888小区第5幢1单元1层105号房。法定代表人：李新玉。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村镇银行母公司为山东诸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组织机构设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村镇银行下辖2家营业网点，包括1家营业部、1家支行，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分支行）	机构地址（根据金融许可证填列）
1	廊坊市广阳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部及营业部	廊坊市广阳区解放 888 小区第 5 幢 1 单元 1 层 105 号房
2	廊坊市广阳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祥云道支行	廊坊市广阳区祥云道丹枫园小区底商 25 号楼

（三）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经本村镇银行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村镇银行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村镇银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持续经营

本村镇银行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四、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村镇银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村镇银行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村镇银行编制的财务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村镇银行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营业周期

本村镇银行为金融企业，不具有明显可识别的营业周期。

（三）记账本位币

本村镇银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村镇银行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村镇银行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村镇银行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六）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村镇银行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

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确认依据

本村镇银行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i)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ii)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交易日，是指本村镇银行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

本村镇银行对现存金融负债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的相关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村镇银行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村镇银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2) 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应付债券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村镇银行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村镇银行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村镇银行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村镇银行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村镇银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债务工具），以及部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村镇银行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工具，本村镇银行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i)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

(ii)阶段二：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

(iii)阶段三：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

阶段一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阶段二和阶段三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但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除外。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当期资产负债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7、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是指其价值随着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价格或利率指数、信用等级或信用指数、或其他变量的变动而变动；不要求初始净投资，或与对市场情况变动具有类似反应的其他类型合同相比，要求很少的净投资；在未来某一日期结算的金融工具。

本村镇银行使用远期外汇合约、利率掉期和股指期货合约等衍生金融工具分

别规避汇率、利率和证券价格变动等风险。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企业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包含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内，同时在资产负债表的“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中反映。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公允价值从活跃市场上的公开市场报价中取得，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

8、金融工具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9、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要求提供者为合同持有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被担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条款支付款项时，代为偿付合同持有人的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贷款承诺是本村镇银行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本村镇银行将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减值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10、金融资产合同修改

本村镇银行有时会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户贷款的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出现这种情况时，本村镇银行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村镇银行在进行评估时考虑的因素包括：

(1)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借款人出现财务困难时，该修改是否仅将合同现金流量减少为预期借款人能够清偿的金额；

(2)是否新增了任何实质性的条款，例如增加了分享利润/权益性回报的条款，导致合同的风险特征发生了实质性变化；

- (3)在借款人并未出现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大幅延长贷款期限；
- (4)贷款利率出现重大变化；
- (5)贷款币种发生改变；
- (6)增加了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大幅改变了贷款的信用风险水平。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村镇银行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村镇银行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村镇银行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村镇银行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值，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值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1、可转换债券

本村镇银行发行可转换债券时依据条款确定其是否同时包含负债和权益成份。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既包含负债也包含权益成份的，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并分别进行处理。在进行分拆时，先确定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再按照可转换债券整体的发行价格。

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交易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负债成份作为负债列示，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直至被撤销、转换或赎回。权益成份作为权益列示，不进行后续计量。

（七）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交易

买入返售交易为买入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以协定价格出售相同之资产。卖出回购交易为卖出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以协定价格回购相同之资产。对于买入

待返售之资产，买入该等资产之成本将作为质押拆出款项，买入之资产则作为该笔拆出款项之质押品。对于卖出待回购之资产，该等资产将持续于本村镇银行的资产负债表上反映，出售该等资产所得之金额将确认为负债。

（八）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固定资产核算

固定资产是指对外经营、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 1 个会计年度列入本村镇银行固定资产目录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成本入账。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主要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交通工具	5	6	15.83
电子设备	0.5-3	3-5	19.40-33.17
机器设备	0.5-3	3-5	19.40-33.17
家具（其他设备）	0.5-3	3-5	19.40-33.17
其他固定资产	0.5-3	3-5	19.40-33.17

本村镇银行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检查，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按工程的实际成本确认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本村镇银行定期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检查，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

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九）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村镇银行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村镇银行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3、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 （1）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 （2）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村镇银行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村镇银行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村镇银行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村镇银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十）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村镇银行无形资产是指本村镇银行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村镇银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量

- (1) 本村镇银行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村镇银行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十一）其他资产的核算方法

（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待处理抵债资产

待处理抵债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入账，公允价值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及支付的税费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迹象表明抵债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本村镇银行将账面价值调减至可变现净值。

（3）其他应收款项

本村镇银行按照其他应收款的项目和对方单位（个人）进行明细核算。本村镇银行定期分析各项其他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当应收款项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计提坏账准备。

（4）受托贷款业务

受托贷款是由委托人提供资金，并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期限、

利率，而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和协助收回的贷款，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村镇银行进行受托贷款业务只收取手续费，不代垫资金，不承担信用风险。

（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村镇银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村镇银行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村镇银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计入业务及管理费。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本村镇银行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社会保障计划，包括养老及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等，保险费及公积金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有关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支出计入利润表中的“业务及管理费”。

（十三）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村镇银行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村镇银行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村镇银行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本村镇银行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租赁期反映出本村镇银行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村镇银行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

数或比率确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租赁期开始日后，本村镇银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村镇银行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村镇银行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村镇银行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村镇银行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租赁负债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流动负债或非流动负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非流动租赁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反映。

（十四）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村镇银行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村镇银行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村镇银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五）收入、支出

收入是本村镇银行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村镇银行、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村镇银行利息收入或支出于产生时以实际利率计量。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分别计算的各期利息收入、支出相差较小，可按合同利率计算确定。

2、手续费和佣金收入

手续费和佣金收入根据权责发生制原则在提供相关服务时确认。

（十六）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村镇银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

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村镇银行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村镇银行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1）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八）租赁会计处理

以下租赁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1 年度及以后：

租赁是指本村镇银行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村镇银行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村镇银行作为承租人

本村镇银行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村镇银行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村镇银行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后续计量

本村镇银行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村镇银行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村镇银行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村镇银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村镇银行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村镇银行将剩余

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村镇银行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村镇银行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村镇银行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村镇银行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村镇银行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村镇银行作为出租人

本村镇银行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村镇银行租赁全部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本村镇银行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

时计入当期损益。

（2）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村镇银行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以下租赁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

1、本村镇银行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村镇银行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村镇银行在期末根据历史经验以及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等因素对未来作出了下列主要不确定估计，并且会不断地对其进行后续评估。

1、贷款减值损失

本村镇银行定期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贷款发生了减值损失。如有，本村镇银行将估算减值损失的金额。在估算减值损失的过程中，需要对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已发生减值损失作出重大判断。

2、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本村镇银行定期对除贷款及垫款外的其他资产进行减值评估，并评估其是否出现减值损失。如果发现其出现减值损失，本村镇银行将对其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村镇银行对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使用了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本村镇银行使用的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的使用需要本村镇银行对如信用风险（包括交易双方）、市场利率波动性及相关性等因素进行

估计。

4、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村镇银行以在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暂时性差异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以需要管理层判断获得未来应纳税所得额的可能性。本村镇银行持续对递延所得税的判断，如预计未来很可能获得能利用的应纳税所得额，将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的税务处理由税务局最终决定，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结果同以往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影响其认定期间的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村镇银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村镇银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村镇银行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二十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村镇银行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村镇银行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六、主要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优惠政策

1、本村镇银行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2、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规定，金融机构与人民银行所发生的资金往来业务、银行联行往来业务、金融机构间的资金往来业务和金融机构之间开展的转贴现业务免征增值税。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以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年末”指2024年12月31日，“期末”指2025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4年度，“本期”指2025年度。

（一）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	5,617,249.85	4,083,622.04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26,527,624.13	25,381,492.81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准备金	26,706,111.15	44,276,295.6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应计利息	14,320.44	13,758.00
合计	58,865,305.57	73,755,168.54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是本村镇银行按规定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一般性存款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经营活动。于2025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本村镇银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均为5.00%。

（二）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存放境内同业	189,904,348.98	158,030,179.61
存出保证金	300,000.00	3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计利息	377,786.21	1,145,119.33
减：减值准备	15,000.00	15,000.00
合计	190,567,135.19	159,460,298.94

(三) 发放贷款及垫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公司贷款及垫款		
其中：贴现		
个人贷款	445,314,436.14	450,583,437.72
贷款和垫款总额	445,314,436.14	450,583,437.72
应计利息	1,542,438.25	1,185,856.10
减：贷款损失准备	16,805,036.89	15,521,385.00
贷款和垫款净值	430,051,837.50	436,247,908.82

1、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贴现）按担保方式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贷款	22,090,595.04	31,088,069.09
保证贷款	55,425,269.17	45,598,969.46
抵(质)押贷款	367,798,571.93	373,896,399.17
合计	445,314,436.14	450,583,437.72

2、个人贷款按担保方式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贷款	22,090,595.04	31,088,069.09
保证贷款	55,425,269.17	45,598,969.46
抵(质)押贷款	367,798,571.93	373,896,399.17
合计	445,314,436.14	450,583,437.72

3、行业分布情况

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农、林、牧、渔业	729.74	708.85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制造业	3,630.06	3,848.7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36.00	308.00
建筑业	4,401.82	4,492.15
批发和零售业	21,331.41	20,712.9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46.20	421.40
住宿和餐饮业	3,736.42	4,587.14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708.90	857.00
房地产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66.15	997.77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4.95	90.0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799.28	3,529.56
教育	568.70	489.12
卫生和社会工作	448.50	433.8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296.92	1,270.97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3.89	4.50
其他	2,462.50	2,306.42
合计	44,531.44	45,058.34

4、按贷款风险等级分类（含贴现净值）

人民币：万元

风险分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正常类	41,271.24	42,580.45
关注类	2,195.69	2,054.29
次级类	472.23	15.00
可疑类	457.55	408.60
损失类	134.73	
合计	44,531.44	45,058.34

5、逾期贷款

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逾期 30 天以内的贷款	279.18	745.84
逾期 31 天到 90 天贷款	1,533.89	693.62
逾期 91 天到 180 天贷款	302.35	15.00
逾期 181 天到 270 天贷款	205.92	31.14
逾期 271 天到 360 天贷款	19.50	28.29
逾期 361 天以上贷款	536.74	349.17
合计	2,877.58	1,863.06

6、贷款损失准备

贷款损失准备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5,521,385.00	11,877,385.00
本期计提	3,840,000.00	3,600,000.00
本期收回	12,701.00	44,000.00
本期核销	2,569,049.11	
其他变化		
合计	16,805,036.89	15,521,385.00

(四)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304,089.11	892,964.87
固定资产清理		
减：减值准备		
合计	1,304,089.11	892,964.87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交通工具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家具（其他设备	其他固定资	合计
一、账面原值				备	产	
1、上年年末余额	378,076.99	2,350,022.34	476,358.20	197,226.00	632,169.22	4,033,852.75
2、本期增加金额		66,337.35			717,316.03	783,653.38
（1）购置		66,337.35			717,316.03	783,653.38
（2）在建工程转入						

项 目	交通工具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家具（其他设备	其他固定资 产	合 计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78,076.99	2,416,359.69	476,358.20	197,226.00	1,349,485.25	4,817,506.13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26,255.30	2,168,787.22	437,516.53	128,744.75	379,584.08	3,140,887.88
2、本期增加金额	63,012.72	78,804.86	7,899.96	32,871.00	189,940.60	372,529.14
(1) 计提	63,012.72	78,804.86	7,899.96	32,871.00	189,940.60	372,529.1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89,268.02	2,247,592.08	445,416.49	161,615.75	569,524.68	3,513,417.02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8,808.97	168,767.61	30,941.71	35,610.25	779,960.57	1,304,089.11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51,821.69	181,235.12	38,841.67	68,481.25	252,585.14	892,964.87

(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3,106,216.63	2,771,608.91
存放同业减值准备	3,750.00	3,750.00
合计	3,109,966.63	2,775,358.91

(七) 其他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356,782.82	319,114.32
减：减值准备	115,013.80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净额	241,769.02	319,114.32
长期待摊费用	1,069,791.19	469,026.96
待摊费用	909,302.15	874,802.14
代理业务资金清算	398,513.86	426,406.81
暂付款	28,243.41	152.09
应收利息	4,577,139.53	2,120,280.61
合计	7,224,759.16	4,209,782.93

1、其他应收款

按照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13,835.57	197,332.70
1-2 年	21,881.02	111,391.62
2-3 年	111,066.23	
3 年以上	10,000.00	10,390.00
合计	356,782.82	319,114.32

2、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余额
祥云道支行消防工程 40%预付款	132,000.00			11,000.00	121,000.00
祥云道支行装修工程 40%预付款	337,026.96			28,085.57	308,941.39
祥云道支行装修		698,017.96		58,168.16	639,849.80
合计	469,026.96	698,017.96		97,253.73	1,069,791.19

(八) 吸收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活期存款：	114,692,744.06	110,270,636.19
其中：公司	75,724,614.23	90,897,223.22
个人	38,968,129.83	19,373,412.97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405,035,844.56	403,843,786.38
其中：公司	2,910,000.00	19,81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个人	402,125,844.56	384,033,786.38
存入保证金	50,047.84	14,182.09
其他存款（含临时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及应解汇款）		
应计利息	18,353,492.48	12,726,855.58
合计	538,132,128.94	526,855,460.24

（九）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051,485.28	6,628,690.42	6,547,713.63	2,132,462.0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65,959.24	765,959.24	
合计	2,051,485.28	7,394,649.66	7,313,672.87	2,132,462.07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20,179.10	5,177,006.85	5,096,135.08	2,101,050.87
职工福利费		436,024.11	436,024.11	
社会保险费		328,337.98	328,337.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5,635.67	315,635.67	
工伤保险费		12,702.31	12,702.31	
住房公积金		597,720.00	597,72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306.18	89,601.48	89,496.46	31,411.20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051,485.28	6,628,690.42	6,547,713.63	2,132,462.07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657,125.82	657,125.82	
补充养老保险费		81,453.18	81,453.18	
失业保险费		27,380.24	27,380.24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765,959.24	765,959.24	

(十)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交增值税	67,089.00	78,230.21
应交企业所得税	622,961.22	815,027.11
应交税金及附加	17,217.56	21,076.59
应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应交其他税费	13,465.27	40.00
合计	720,733.05	914,373.91

(十一) 其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93,797.44	8,430.99
久悬未取款项	53,983.36	50,951.19
待支付清算款项	14,900.27	30,916.08
递延收益	2,044,300.00	2,494,300.00
合计	2,206,981.07	2,584,598.26

(十二)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股金红利转股	小计	
股份总数	108,300,000.00						108,300,000.00

(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168,864.52	299,522.27		8,468,386.79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8,168,864.52	299,522.27		8,468,386.79

(十四)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6,000,000.00

本村镇银行按照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原则上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0%，一般风险准备余额占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难以一次性达到 1.5%的，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 5 年。本村镇银行于 2014 年 9 月 28 日成立。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村镇银行一般风险准备余额占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0.90%和 0.90%。

（十五）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466,700.80	22,231,051.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001,668.3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466,700.80	23,232,720.03
加：本期实现的净利润	2,995,222.71	1,555,534.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9,522.27	155,553.4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优先股股利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66,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162,401.24	22,466,700.80

（十六）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合计	34,973,489.25	35,709,503.62
贷款利息收入	30,571,266.91	30,415,522.71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收入	4,402,222.34	5,293,980.91
利息支出合计	14,058,408.01	14,639,500.57
利息支出	14,058,408.01	14,402,667.24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支出		236,833.33
利息净收入	20,915,081.24	21,070,003.05

(十七)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6,816.91	4,402.00
国内结算业务		19.42
银行卡业务	5,671.58	3,192.77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45.33	1,189.8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108,646.75	180,287.35
支付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72,718.74	81,706.98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5,928.01	98,580.3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1,829.84	-175,885.35

(十八)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营业收入	512,844.18	368,987.38
合计	512,844.18	368,987.38

(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建设维护税	65,300.74	105,718.70
教育费附加	46,643.39	75,513.32
其他税金	18,484.46	22,012.77
合计	130,428.59	203,244.79

(二十)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079,295.22	6,349,903.99
业务费用	1,221,113.40	1,499,501.70
管理费用	4,682,002.70	4,705,133.29
固定资产折旧费	372,529.14	304,500.90
合计	12,354,940.46	12,859,039.88

(二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3,840,000.00	3,600,000.00
计提坏账准备	127,644.43	
合计	3,967,644.43	3,600,000.00

(二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11,933.21	
罚款收入	42,020.34	80,018.84
其他营业外收入	13,961.60	105,596.86
合计	67,915.15	185,615.70

(二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违约及赔偿支出		160,000.00
其他营业外支出		1,141,242.73
合计		1,301,242.73

(二十四)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80,382.26	2,737,450.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4,607.72	-807,791.32
合计	1,945,774.54	1,929,659.19

(二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利润	2,995,222.71	1,555,534.1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67,644.43	3,600,00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372,529.14	314,253.00
待摊费用摊销	2,765,160.11	15,234.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 益以“-”号填列）		-33,980.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4,607.72	-807,791.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18,106.01	-16,869,956.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34,465.07	-521,974.0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18,519.75	-12,748,680.24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17,249.85	4,083,622.04
减：现金的上期期末数	4,083,622.04	8,464,055.5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16,910,460.13	202,606,475.3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02,606,475.30	215,643,666.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37,612.64	-17,417,624.92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	5,617,249.85	4,083,622.04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定性存款	26,706,111.15	44,276,295.69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款项	190,204,348.98	158,330,179.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合计	222,527,709.98	206,690,097.34

（二十六）资本管理

本村镇银行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

理办法》和其他有关规定计算和披露资本充足率。

项目	本期	上期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万元）	14,793.08	14,493.56
一级资本净额（万元）	14,793.08	14,493.56
资本净额（万元）	15,422.07	14,937.96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万元）	36,857.29	35,996.72
其中：表内风险加权资产（万元）	36,857.29	35,996.72
其中：表外风险加权资产（万元）		
其中：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的风险加权资产（万元）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万元）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万元）	4,024.68	4,476.69
应用资本底线之前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万元）	40,881.97	40,473.41
因应用资本底线而导致的额外风险加权资产（资本计量高级方法银行适用）		
应用资本底线之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万元）	40,881.97	40,473.4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36.18	35.81
一级资本充足率%	36.18	35.81
资本充足率%	37.72	36.91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本村镇银行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山东诸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诸城市密州东路43号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1,629,985,738.00	33.24	33.24

2、持有本村镇银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2025年12月31日对本村镇银行的持股比例（%）
廊坊市新朝阳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含网上）服装鞋帽、服饰、皮革制品、化妆品、儿童用品、文体用品、办公用品、劳保用品、摄影器材、数码器材、数码产品、通讯设备、	8.31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对本村镇银行的持 股比例 (%)
	工艺美术品、仪器仪表、黄金珠宝饰品、钟表眼镜、家居装饰用品、家用电器、家居用品、厨具刀具、花卉、国内版图书零售、预包装食品零售、酒类零售。婚纱摄影；彩印冲洗；场地租赁；儿童乐园、电子游戏；停车场管理服务；体育健身服务；售电、充电桩销售、租赁；销售计算机软件、电线电缆；教育咨询	
廊坊市兴隆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木材，建材	5.54
廊坊市德仁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凭资质证经营）；家政服务（法律、法规禁限项目除外）；会议服务；空调设备、管道、线路维修；餐饮管理；劳务服务；停车场管理服务；房屋租赁	5.54
冯辉		8.31
李仙		6.46
陈海宁		6.46
程连孚		5.54

（二）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东利津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山东惠民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唐山丰南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乐亭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霸州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大城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李新玉	董事长
王文娇	董事
王晓辉	董事
冯辉	董事
赵秀琳	董事
倪国栋	监事会主席
李文文	监事
张希刚	监事

(三) 关联方交易情况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利息收入		598,797.50		501,855.83
存款利息支出		1,020.79		2,509.84
贷款余额		13,254,500.00		12,849,000.00
其中：重大管理交易		11,975,000.00		11,369,000.00
存款余额		426,300.00		378,024.17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32,986.11		
同业存放利息支出				
待摊费用余额		418,333.36		418,333.36
业务及管理费金额		1,255,000.00		836,666.64

九、金融风险管理

本村镇银行在经营中主要面临以下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及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

(一) 信用风险及对策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不能按照双方共同约定的条款履行其责任的风险。
 对策：本村镇银行通过完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加强风险预警，切实提高信用风险的管控。

1、计划/优化---业务规划/预算 风险管理部需根据其所在市场的商业机会制定相应的业务发展计划，业务发展计划中应针对不同的产品、业务条线制定不同的目标市场定义和最大风险暴露，并体现高风险高收益产品（客户）和低风险低收益产品（客户）的优化组合。

2、信贷产品规划书 只有信贷产品规划书经过批准后，该产品才方可销售；在信贷产品规划书中，应明确定义与之相关的所有风险，清晰描述关键风险控制措施，并通过财务模型清晰说明其预期盈利能力。

3、核心信贷审批纪律 （1）风险识别：尽力发现贷款申请中内在的信贷风险（2）风险评估：严谨评估信用风险水平（3）贷款结构设计/文件保存。

4、控制—标准操作流程 具体包括：信贷发起、信贷审批、账户维护、贷款组合管理、早期预警、催收和评分卡开发；各部门执行信贷风险管理标准操作流程的情况将被定期审查。

5、沟通—报告 本村镇银行管理部集中的管理信息报表制作团队将定期向提供关键报表和分析，以监控各项业务表现，并决定如何予以改进和优化；各部门通过分析相关数据，发现并向信贷风险审查委员会提出改进建议。

资产负债表项目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存放同业款项	190,567,135.19	159,460,298.9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3,248,055.72	69,671,546.50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430,051,837.50	436,247,908.82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应收利息	4,577,139.53	2,120,280.61
其他金融资产	640,282.88	745,521.13
小计	679,084,450.82	668,245,556.00
开出信用证		
银行承兑汇票		
小计		
合计	679,084,450.82	668,245,556.00

（二）流动性风险及对策

流动性风险是指流动性风险管理无法保证负债的到期偿还能力及为新资产提供充足资金支持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是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流动性风险的全过程。流动性风险应该涵盖本村镇银行所有合法经营的业务种类，包括存款、贷款、投资以及对银行资产负债进行风险缓释和保值的金融工具等业务。

对策：本村镇银行流动性风险由管理部资金管理部进行集中管理，并由流动性风险团队进行独立监测及控制。每天对短期现金流开展短期与中期的流出预测。为了控制结构性流动性风险，密切监控当下的及预测的资产负债表。定期分析村镇银行在特定压力情景下的短期流动性风险，以保证其有足够的流动性储备。制定资金应急计划时考虑多种压力测试情景，流动性危机计划必须随时准备启动，以便于在遭遇危机时能够发挥作用。

（三）利率及市场风险及对策

利率风险是指市场利率的不利变动对机构财务状况带来冲击的风险，该类风险一般称为缺口风险，是银行经营活动的正常组成部分。承担该类风险可为银行带来可观的利润。市场风险是指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导致金融产品价值下降的风险。由于目前尚不允许进行自营交易活动，本村镇银行所承担的市场风险仅由银行账户产生。

对策：本村镇银行主要采取以下措施加强对利率风险的管控，以确保利率风险可控：

1、完善关键流程。利率风险与市场风险管理的关键流程包括：风险识别，风险度量，风险监控与报告，风险控制评估。市场风险管理团队将定期开展独立的金融产品公允价值评估。

2、实行限额管理。人民币利率及市场风险管理应由利率及市场风险比率和限额来控制。

3、实行报告体系及压力测试。利率及市场风险信息应通过合理的内部流程迅速并定期地汇报给所有相关方；并针对非少有或极端事件带来情景下的风险进行压力测试，以提供以上度量体系无法涵盖的风险敞口信息。

（四）操作风险及对策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失灵的内部程序、人员和系统，或外部事件导致损失的风险。

对策：本村镇银行制定详细的控制程度和步骤对已识别的操作风险进行控制，或采用其他手段进行风险缓释。本村镇银行将加强内部控制作为操作风险管理的有效手段，与此相关的内部控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一）部门之间具

有明确的职责分工以及相关职能的适当分离；（二）密切监测遵守指定风险限额或权限的情况；（三）对接触和使用银行资产的记录进行安全监控；（四）员工具有与其从事业务相适应的业务能力并接受相关培训；（五）定期对交易和账户进行复核和对账；（六）执行关键岗位轮岗和离任离岗稽核制度；（七）关注重要岗位或敏感环节员工八小时内外行为规范；（八）建立员工揭发违规违纪问题的途径和查处机制；（九）案件查处和相应的信息披露制度；（十）完善内控机制；（十一）实施风险评级；（十二）执行内控综合评价制度。为有效识别、评估、监测、控制和报告操作风险，本村镇银行建立操作风险统计分析制度，记录与操作风险损失相关的数据和操作风险事件信息，并以此为基础开发操作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对上述信息进行存储和分析，支持操作风险和控制的自我评估，监测关键风险指标，并为操作风险报告提供数据支持。

十、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事项

1、未决诉讼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村镇银行主要未决诉讼情况如下：

起诉日期	事项内容	涉及金额（元）	备注
2025 年 9 月	借款人刘凌 2027 年 9 月 24 日到期未还利息，拒不履行合同	979,000.00	个人贷款
2025 年 9 月	借款人刘佳忠 2025 年 6 月 16 日到期未还本金及利息，拒不履行合同	580,000.00	个人贷款
2025 年 10 月	借款人李连芳 2025 年 6 月 21 日到期未还本金及利息，拒不履行合同	3,645,038.86	个人贷款
2025 年 10 月	借款人孟凡利 2026 年 1 月 7 日到期未还利息，拒不履行合同	1,000,000.00	个人贷款
2025 年 10 月	借款人李书智 2028 年 1 月 14 日到期未还利息，拒不履行合同	950,000.00	个人贷款
	合计	7,154,038.86	

2、本村镇银行无对外担保、融资保函、非融资保函、贷款承诺、金融期货、金融期权等或有风险的表外业务。

3、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本村镇银行没有重大托管、承包事项。

(2) 报告期内，除正常的银行经营范围内的担保业务外，本村镇银行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3) 报告期内本村镇银行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4、本村镇银行或持股 5%以上股东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本村镇银行或持股 5%以上股东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村镇银行无应在本附注中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村镇银行无应在本附注中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廊坊市广阳舜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6 年 4 月 20 日